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3343-7864

聯絡人：林筱青

電 話：(02)7736-7846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五)字第1060075564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60525毒品分品項(0075564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檢送法務部依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」第2條第3項規定應行公告調整、增減之「毒品之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，業經行政院於中華民國106年5月25日以院臺法字第1060013576號公告修正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106年5月25日院臺法字第1060013576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修正「毒品之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1份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



裝

訂

線

